股票简称：华微电子　　股票代码：600360　　公告编号：2012-035号

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土地及房屋抵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其合法拥有的评估价值为9,452.29万元（占公司总资产的2.89%）的房产及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贷款抵押物，在中国进出口银行进行抵押贷款。

抵押期限自抵押资产办理完毕抵押登记手续之日起，至本次贷款偿还完毕止。具体明细如下:

一、土地使用权证明细

序号	土地权证编号	面积(m^2)	土地位置
1	吉市国用（2010）第220204005443号	22,520.73	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99号

二、房屋所有权证明细

序号	权证编号	建筑物名称	面积
1	吉林市房权证高字第GX000003250号	综合楼	14,893.43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9月18日